

# 格林日鑫月熠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

##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1年4月27日

送出日期：2021年4月28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格林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4865
基金简称A	格林货币A	基金代码A	004865
基金管理人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07月20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张晓圆	2020-06-12	2013-07-01	
杜钧天	2020-09-14	2013-09-02	
高洁	2020-12-02	2013-12-25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存续期内，若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除《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应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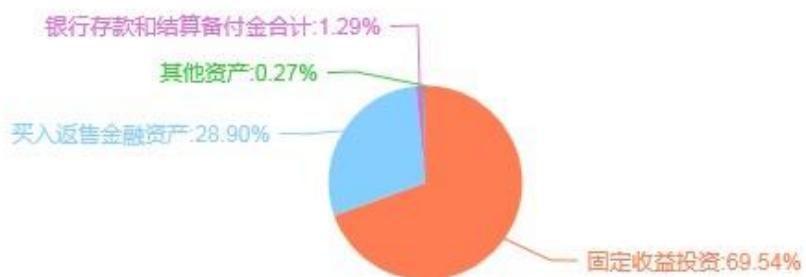
投资者可阅读《格林日鑫月熠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更新第十部分“基金的投资”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基金资产风险、保持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

	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b>主要投资策略</b>	本基金的投资将以保证资产的安全性和流动性为基本原则,力求在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货币财政政策变动等因素充分评估的基础上,科学预计未来利率走势,择优筛选并优化配置投资范围内的各种金融工具,进行积极的投资组合管理。
<b>业绩比较基准</b>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b>风险收益特征</b>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是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 : 2021年03月31日



##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数据截止日 : 2020年12月31日



##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金额(M)/持有限期(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 (前收费)			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
赎回费			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

##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每日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计提/0.30%
托管费	每日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计提/0.06%
销售服务费A	每日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计提/0.25%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等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 四、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技术风险、合规风险以及本基金特有风险等。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基金所特有的一种风险，即当单个开放日基金的净赎回申请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百分之十时，投资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当影子定价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的正偏离度绝对值达到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暂停接受申购并在5个交易日内将正偏离度绝对值调整到0.5%以内。故投资者可能面临暂停申购的风险。当负偏离度绝对值连续两个交易日超过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用公允价值估值方法对持有投资组合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或者采取暂停接受所有赎回申请并终止基金合同进行财产清算等措施。故投资者可能面临上述估值调整或暂停赎回及基金合同提前终止的风险。

在满足相关流动性风险管理要求的前提下，当本基金持有的现金、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以及5个交易日内到期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合计低于5%且偏离度为负时，为确保基金平稳运作，避免诱发系统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应当对当日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赎回基金份额超过基金总份额1%以上的赎回申请征收1%的强制赎回费用，并将上述赎回费用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确认上述做法无益于基金利益最大化的情形除外。

当本基金前10名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持有份额合计超过基金总份额50%，且本基金投资组合中现金、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以及5个交易日内到期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合计低于10%且偏离度为负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对当日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超过基金总份额1%以上的赎回申请征收1%的强制赎回费用，并将上述赎回费用全额计入基金财产。故投资者可能面临上述被征收1%的强制赎回费用的风险。此外，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开放日申请赎回基金份额超过基金总份额10%的，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面临延期办理部分赎回申请或者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风险。

## **(二) 重要提示**

格林日鑫月熠货币市场基金经2017年6月16日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934号文注册。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网址：[www.china-greenfund.com](http://www.china-greenfund.com)】【客服电话：4001000501】

-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